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地址：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0 号中糖大厦 11 层

电话：（86-10）68360123

传真：（86-10）68360123-3000

邮编：100044

关于深圳泰来太阳能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专项意见

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：

我所承接的挂牌公司“深圳泰来太阳能照明股份有限公司”（以下简称“泰来公司”）无法按期完成 2019 年年报编制及审计工作，拟延期披露 2019 年审计报告，特就此出具专项意见如下：

一、对泰来公司审计业务的承接情况

我所与泰来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，约定其 2019 年年报由我所提供审计服务。泰来公司挂牌上市前的股改、两年一期（2014 年度、2015 年度及 2016 年截止 3 月 31 日）以及 2016 年至 2018 年年度报告均由我所提供审计服务，今年是我所为泰来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第 6 年。

二、泰来公司配合审计的情况

从以往我所为泰来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情况来看，泰来公司历次审计均为我所审计人员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，充分配合与支持我们审计工作的开展，不存在会计师与管理层就重大审计事项意见未能达成一致的情况。

三、未能在 4 月 30 日前出具审计报告的原因

泰来公司往来客户较多且比较分散，函证工作量较大，由于受疫情影响，公司部份需函证单位 3 月底才逐步复工，部分地区物流管控严格，特别是泰来公司客户较多的新疆地区物流管控严格，3 月底才完成新疆地区客户的发函工作。就目前统计的回函情况，截止至 4 月 15 日回函还未达到 20%。通过了解，出现了

受疫情影响函证路途丢失未送达的情况，我所已经重新函证。目前除函证外，大部分审计工作已顺利完成，函证影响到应收账款、应付账款、其他应收款、其他应付款往来科目的确认。为尽快完成审计工作，我所已采取及时向泰来公司反馈回函情况、审计组与被函证单位直接电话沟通联系等措施，未回函的拟补充进行替代测试。

四、审计工作预计完成时间

我所预计于5月10日左右完成函证或替代测试工作，5月15日左右出具审计报告初稿，5月25日左右出具正式审计报告。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